

证券简称：上海电力 证券代码：600021 编号：临2020-39

##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 实施完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董事会对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增持计划内容：公司控股股东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于2020年3月19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增持公司股份128,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040%，增持金额9176万元；并计划自首次增持之日起6个月内，继续增持公司股份，累计增持公司股份金额不低于亿元，不超过亿元（含首次已增持股份）。

● 增持计划完成情况：截至2020年7月9日，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增持公司股份共计52,343,20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999997%，累计增持金额38,752.20万元。

● 公司于2020年7月9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增持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实施完毕的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主体及增持计划基本情况

1. 增持主体：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家电投集团”），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

2. 增持计划的基本情况

(1) 增持股份的目的：基于对公司价值判断和未来业务发展前景的信心。

(2) 增持股份的种类：无限售流通A股股份。

(3) 增持股份的方式：根据市场情况，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允许的方式进行（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等）。

(4) 增持股份的数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金额不低于亿元，不超过亿元（含首次已增持股份）。

(5) 增持股份的价格：国家电投集团将基于对公司股票价格的合理判断，并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逐步择机增持计划。

(6) 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期限：自首次增持之日起（含首次增持日，即2020年3月19日）起6个月内。

(7) 增持股份的资金安排：自有资金。

二、增持计划的实施情况

1. 2020年3月20日至7月17日，国家电投集团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增持公司股份共计14,356,944股，约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48%，增持金额10,580.59万元。截至2020年4月17日，国家电投集团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增持公司股份共计14,463,96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454%，增持金额10,672.85万元。累计增持金额已超过上述增持计划的区间下限的%。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2日在《上海证券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以及《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2. 2020年4月18日至5月28日，国家电投集团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增持公司股份共计11,779,177股，约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4501%，增持金额7,944.28万元。截至2020年5月28日，国家电投集团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增持公司股份共计26,263,13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0%，增持金额19,416.62万元。详见公司于2020年5月29日在《上海证券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以及《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3. 2020年5月29日至7月9日，国家电投集团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增持公司股份共计26,080,077股，约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965%，增持金额19,355.58万元。截至2020年7月9日，国家电投集团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累计增持公司股份共计52,343,20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999997%，累计增持金额38,752.20万元。

截至2020年7月9日，公司控股股东国家电投集团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1,212,861,426股，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6.34%；其实质控制的中国电力国际发展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963,292,165股，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3.188%，国家电投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3,615,600股，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0.1381%。综上，国家电投集团直接和间接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1,579,769,191股，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0.636%。

本次权益变动后，国家电投集团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任何权利限制或股权转让的情况。

三、律师意见书

上海方正华银律师事务所就本次增持出具了核查意见：国家电投集团具备实施本次增持的主体资格；本次增持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本次增持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可以免于发出要约的条件。

四、其他事项说明

1. 本次增持符合《证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

2. 本次增持不影响上市公司地位，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不满足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3. 国家电投集团承诺，在增持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五、备查文件

国家电投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增持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实施完毕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上海电力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七月十日

## 广州弘亚数控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5%以上股东持股变动1% 暨减持计划实施进展的公告

股东刘雨华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州弘亚数控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5月26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东减持计划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0-036），公司股东刘雨华女士计划减持计划发生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通过大宗交易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票，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禁止减持的期间除外，本次减持计划合计减持不超过2,7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2%，减持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减持后股东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于2020年6月2日实施完毕2019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6.0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216,447,200股。因此，刘雨华女士计划减持股份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2020年7月10日，公司收到了公司股东刘雨华女士《关于减持股份进展情况的告知函》，现将函件主要内容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计划情况

1. 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刘雨华	集中竞价交易	2020年6月16日至2020年7月10日	25.25至31.90	2,160,000	1.00

上述股东减持股份来源为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及本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增加的股份。

二、股份变动达到1%的情况

1. 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刘雨华	集中竞价交易	2020年6月16日至2020年7月10日	25.25至31.90	2,160,000	1.00

三、其他相关说明

1. 本次减持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 截至公告日，刘雨华女士的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本次减持数量已超过其已披露的减持计划范围内。上述减持计划与公司实际情况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意向、承诺、减持计划一致。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股东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 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影响。

四、备查文件

刘雨华女士《关于减持股份进展情况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广州弘亚数控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七月十日

## 山东省章丘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省章丘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6月20日召开的2019年度股东大会上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亿元的闲置资金，认购银行理财产品、证券公司、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中低风险、定期或开放式类别的现金管理理财产品以及其他根据公司内部决策程序批准的理财对象及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有效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同时授权董事长在该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6月20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了理财产品，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理财产品

2020年7月17日，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2000万元认购了中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产品名称：“2020年中诚信托梧桐22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 投资币种：人民币

3. 认购金额：2000万元

4. 产品类型：固定收益类产品

5. 发行利率：5.6%

6. 产品期限：1个月

7. 产品起息日：2020年7月8日

8. 投资范围：

(1) 资金信托；

(2) 动产信托；

(3) 不动产信托；

(4) 有价证券投资；

(5) 其他财产权或财产权信托；

(6) 作为投资基金或基金管理公司的发起人从事基金管理业务；

(7) 经营企业资产的重组、购并及项目融资、公司理财、财务顾问等业务；

(8) 受托经营国务院有关部门批准的证券承销业务；

(9) 办理项目评估、咨询等业务；

(10) 代保管、代销有价证券；

(11) 以存取款、商业汇票、贷款、租赁、信用证、保函、保理、投资、理财、股权投资等金融产品；

(12) 以固有财产为他人提供担保；

(13) 从事同业拆借；

(14) 法律法规规定或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9. 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中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无关联关系。

二、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升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及资金收益水平并增强公司盈利能力，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主营业务发展。

三、公司前十二个月内购买或出售资产情况

2019年9月20日，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1500万元，购买了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中信理财之共赢稳健周期01期理财产品”，该理财产品已于到期赎回。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9月23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019年10月8日，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1501万元，购买了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信基金—恒盈0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该理财产品已于到期赎回。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10月11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019年12月11日，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1000万元，购买了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章丘支行“华夏理财尊盈系列非保本浮动收益型人民币封闭式理财产品”。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3月30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020年1月26日，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2500万元，购买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元达信债—信天利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该理财产品已于到期赎回。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1月23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020年2月11日，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600万元，购买了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银行理财产品—广发银行理财产品”。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2月12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020年3月26日，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600万元，购买了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民生财富尊享6号投资私募基金”，该理财产品已于到期赎回。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3月27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020年4月26日，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600万元，购买了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理财盈盈宝2号理财产品”。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4月27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020年5月26日，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600万元，购买了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理财盈盈宝3号理财产品”。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5月27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020年6月26日，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600万元，购买了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理财盈盈宝4号理财产品”。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6月27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020年7月26日，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600万元，购买了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理财盈盈宝5号理财产品”。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7月27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020年8月26日，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600万元，购买了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理财盈盈宝6号理财产品”。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8月27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020年9月26日，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600万元，购买了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理财盈盈宝7号理财产品”。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9月27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